

证券代码：874587

证券简称：墙煌科技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安徽墙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在公司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587	墙煌科技	2025 年 5 月 14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公司将聘请律师作现场见证。

（七）会议地点

安徽省六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精工工业园内安徽墙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地履行义务及行使职权，认真贯彻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各项决议，有效开展了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了公司良好运作和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了《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根据 2024 年度监事会运作情况，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

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财务制度的规定，公司对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全面核算与审查，编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依据公司 2025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公司将对 2022-2023 年度相关财务报表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和《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2、2023 年度财务报表和附注》等相关公告。

（七）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 2025 年日常经营及业务拓展需求，综合考虑公司未来的经营资金规划。经董事会研究决定，公司拟定 2024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 2025 年度业务发展和资金周转的需要，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 2025 年度计划以抵押、质押、担保、信用等方式向银行申请额度总计不超过 3.45 亿元的综合授信。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九）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遵循公允的市场价格、条件和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下，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进行了预计。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安徽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十）审议《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对公司治理制度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重大交易决策制度》。

（十一）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对公司监事会制度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议事规则》。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会的，代理人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股东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本人有效身份证件；3、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股东会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股东会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 9:00-10:00

（三）登记地点：安徽墙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安徽省六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精工工业园
安徽墙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联系人：张姗姗；联系电话：0564-3632262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墙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安徽墙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